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9 次委員會議

「輔導會所屬機構配合長照政策之  
醫養合一服務執行成效」---  
有關榮民養護公務預算病床轉型  
一般護理之家

書面報告

衛生福利部  
中華民國:106 年 5 月 22 日



## 壹、前言

各榮民醫(分)院於建院之初即已開始收住失能、失智與罹患慢性病需長期照護之榮民，現因公務預算病床建築設施老舊，且為使已入住於榮家公務預算病床的住民長者可以獲得優質照護品質及設施設備，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稱輔導會)規劃將榮民醫(分)院辦理公務預算病床依護理機構設置標準規劃轉型為一般護理之家，並於 105 年 1 月初向本部提出公務預算病床轉型一般護理之家。

## 貳、榮民總醫院(分院)公務預算病床轉型一般護理之家辦理情形

- 一、查目前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計 16 家，因應老年榮民人口逐年減少，且為使長者可獲得優質照護服務品質及設施設備，故於長期照護服務網計畫規劃將退輔會所屬榮民養護公務預算病床轉型護理之家。
- 二、105 年 12 月底一般護理之家計 508 家，床位數計 39,002 床，占床率 85.3%，其中榮民總醫院(分院)附設一般護理之家計 9 家，床位數計 948 床。考量目前一般護理之家設置或擴充上限為 200 床，且「長

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草案」規定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照機構設立規模，以 200 人為限，逾 200 人則須經中央主管機關專案同意者。又榮民總醫院(分院)公務預算病床現已安置榮民數或擴充後已逾 200 位，為保障現存已入住榮民，爰本案係已專案方式同意。目前以榮民總醫院(分院)公務病床申請轉型護理之家計 9 家，規劃轉型床數為 1,381 床，其中已提出申請計 1,166 床，尚未提出申請床數計 215 床，考量長照資源均衡發展及分配，倘 215 床逾 107 年 6 月 30 日後仍未提出公務病床轉型一般護理之家床數之申請，則取消未申請床數。有關已提出申請計 1,166 床，其中已許可家數計 4 家，許可轉型床數計 404 床，其他 5 家正審查中(床數為 762 床)，說明如下：

(一) 已許可：計 4 家，轉型床數計 404 床

1. 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51 床(擴充後床數 118 床)。
2.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147 床(擴充後床數 277 床)。
3.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28 床(擴充後床數 274 床)。
4. 高雄榮民總醫院台南分院附設護理之家：

擴充轉型 178 床(擴充後床數 268 床)。

(二) 審查中:計 5 家，現正申請許可床數計 762 床

1.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73 床(擴充後床數 172 床)。
2.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240 床(擴充後床數 339 床)。
3.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擴充 200 床 (擴充後 298 床)。
4. 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50 床(擴充後 125 床)。
5.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擴充轉型 199 床(擴充後床數 299 床)。

三、為使公立醫院附設護理之家賦予社會公益責任，本部予許可擴充床數同時，亦要求榮民總醫院(分院)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之床數，未來需提供以下服務：

- (一) 配合長照政策及社區需求，榮家公務床數轉型一般護家之家，應開放一定比例提供政府安置中低收入戶或公益性安置。
- (二) 配合政策辦理照顧服務員之培訓，並應對照顧服務員之聘任、留任及管理負起監督管理之責

。

(三) 因應長照需求及政策，每一家應有一專區設置失智失能照護專區。

四、查榮家係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16 條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榮譽國民之家組織準則，為安置身心障礙與年長之退除役官兵就養之四級機構，係屬長期照顧服務重要之一環。長期照顧服務法將於本(106)年 6 月 3 日施行，本部已多次邀集退輔會、內政部、財政部、勞動部、縣市政府及民間團體代表等，召開會議研議訂定長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設立許可及管理、評鑑、人員訓練等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俾齊一設立標準與提升服務品質。

### **參、鼓勵退輔會所屬機構辦理長照服務**

一、鑑於退輔會所屬機構深耕社區，辦理榮民相關服務，具備轉銜開辦長照服務之量能，本部積極鼓勵縣市政府以資源共享為原則，廣為結合轄內退輔會資源，如榮民之家、榮民醫院等資源，協力推展長照 2.0 業務，設置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中心、團體家屋等社區式照顧資源。

二、為使民眾獲得整合式服務，本部自 105 年度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由地方政府發揮行政統籌效能，廣納各單位投入辦理，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推動至今，其中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已參與辦理嘉義市複合型服務中心(B)；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已參與辦理花蓮縣巷弄長照站(C)。

#### 肆、結語

感謝各位委員對於長照 2.0 業務的關心，因應失能、失智人口增加所衍生之長期照顧需求，並提供從支持家庭、居家、社區到機構式照顧的多元連續服務，健全連續性健康照顧服務體系，更應積極向前發展各類延緩失能之預防性服務措施，且向後銜接出院準備及居家醫療等服務，以期達成以人為本之多元連續性服務體系。

以上敬請各位委員惠予指教、支持。謝謝。